启东市人民政府文件

启政复〔2020〕75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吕四港经济开发区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汇龙镇5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方案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吕四港经济开发区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、汇龙镇5宗国有建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方案的请示》（启自然资规〔2020〕26号）已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上述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方案，请你局抓紧组织出让相关工作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

2020年9月2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务局、南通市启东生态环境局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0年9月29日印发